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9】48470003号

目 录

一、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2
二、 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	3-12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四、 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9】48470003号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得公司”）管理层对2018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联得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对2018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确保该认定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我们的责任是对联得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并参照《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的建立和实施情况，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因此，于2018年12月31日有效的内部控制，并不保证在未来也必然有效，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联得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春盛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 晶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大浪社区同富邨工业园A区3栋1-4层

注册资本：144,118,272.00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8806748A

法定代表人：聂泉

（二）公司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公司行业性质：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经营范围：电子半导体工业自动化设备；光电平板显示（LCD/LCM/TP/OLED/PDP）工业自动化设备、检测设备、其他自动化非标专用设备，设施、工装夹具、工控软件的研发、设计、销售和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批准的项目除外）。普通货运；光电平板显示（LCD/LCM/TP/OLED/PDP）工业自动化设备、检测设备、其他自动化非标专用设备，设施、工装夹具、工控软件的生产。

（三）公司历史沿革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深圳市联得自动化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6月7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00万元，经深圳万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验资报字（2002）第07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年11月，经历次增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万元，经深圳同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同鑫验字[2011]385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2012年6月深圳市联得自动化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临时股东会决议以及公司各股东签订的发起人协议，深圳市联得自动化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深圳市联得自动化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截止2012年2月29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股5000万股。上述股本业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浩验字第

[2012]801A75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于2012年6月29日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2年7月，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47.5936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47.5936万元。本次增资业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浩验字[2012]第801A9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8月，经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88号”文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783万股。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783万股，每股面值1元，计人民币1783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30.5936万元，股本为人民币7130.5936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6]4822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于2016年11月8日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7年5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价格、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该激励计划向118名激励对象共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02万股，每股面值1元，计人民币76.02万元，该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7,206.6136万元。上述股本变动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7】4847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于2017年7月21日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8年3月30日，根据公司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17年末总股本72,066,136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人民币2元（含税）的现金股利，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利润分配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144,132,272.00元。2018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14,000股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事项完成后，股本总额变更为144,118,272.00元，上述股本变动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8】4847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于2018年9月19日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二、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 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3、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4、规范本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 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应遵循的原则

1、内部会计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以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

2、内部会计控制能够约束本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会计控制的权力;

3、内部会计控制能够涵盖本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4、内部会计控制能够保证本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本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内部会计控制能够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本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三、公司的内部控制结构

（一）控制环境

本公司的控制环境反映了治理层和管理层对于控制的重要性的态度，控制环境的好坏直接决定着内部控制制度能否顺利实施及实施的效果。本公司本着规范运作的基本理念，积极努力地营造良好的控制环境，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本公司一贯重视这方面氛围的营造和保持，建立了《员工行为规范》、《员工工作手册》等一系列的内部规范，通过严厉的处罚制度和高层管理人员的身体力行将这些内部规范进行了多渠道、全方位地实施，并得到了有效的落实。

2、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本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特定工作岗位所需的用途能力水平的设定，以及对达到该水平所必需的知识能力的要求。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期培训教育，使员工们都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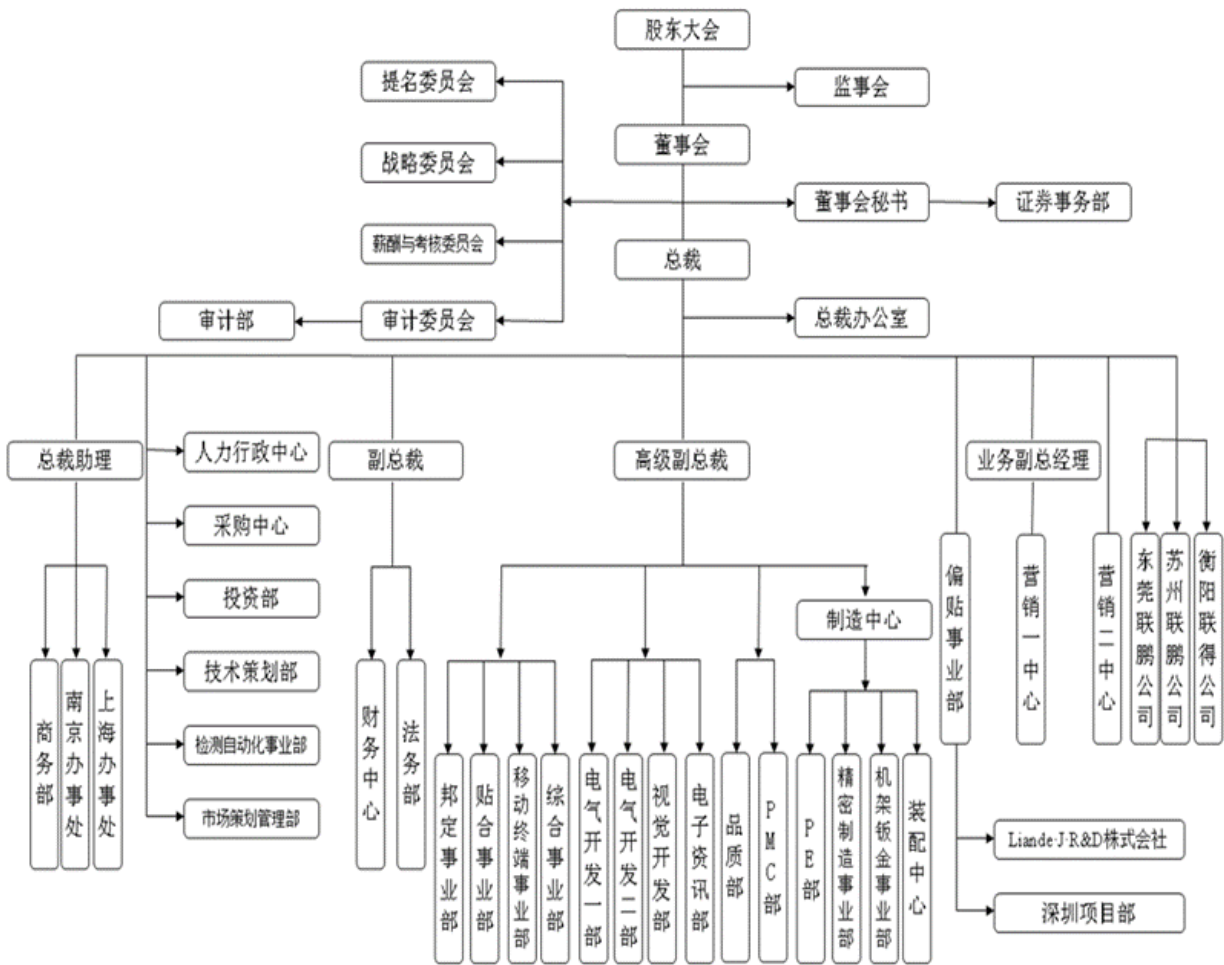
3、治理层的参与程度

本公司治理层的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政策中已经予以了明确规定。治理层通过其自身的活动并在审计委员会的支持下，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的职责还包括了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4、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员工的团队合作精神。提倡“有效沟通”管理理念，提高工作效率。

5、组织结构



6、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本公司采用向个人分配控制职责的方法，建立了一整套执行特定职能（包括交易授权）的授权机制，并确保每个人都清楚地了解报告关系和责任。为对授权使用情况进行有效控制及对公司的活动实行监督，公司逐步建立了预算控制制度，能较及时地按照情况的变化修改会计系统的控制政策。财务部门通过各种措施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7、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本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聘用足够的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二）风险评估过程

本公司制定了长远经营目标，并辅以具体策略和业务流程层面的计划将经营目标明

确地传达到每一位员工。本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过程，通过在具有战略意义的客户拓展、产业收购、新产品开发等方面进行风险评估以识别和应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经营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等重大且普遍影响的变化。

（三）信息系统与沟通

本公司为向管理层及时有效地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比较强大的信息系统，信息系统人员（包括财务会计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本公司管理层也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本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地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四）控制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和其他财务和经营业绩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本公司财务部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交易授权、责任分工、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等规定，并明确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的处理程序，以保证：

（1）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

（2）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3）对资产的记录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

（4）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

（5）实行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聘用适当的会计人员，使其能够完成分配的任务。

这些任务包括：

①记录所有有效的经济业务；

②适时地对经济业务的细节进行充分记录；

③经济业务的价值用货币进行正确的反映；

④经济业务记录和反映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⑤财务报表及其相关说明能够恰当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本公司建立的相关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1、交易授权控制

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公司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本公司在交易授权上区分交易的不同性质采用两种层次的授权即一般授权和特别授权。对一般性交易如购销业务、费用报销等业务采用各职能部门和分管领导审批制度；对于非常规性交易，如收购、兼并、投资、增发股票等重大交易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2、责任分工控制

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凭证与记录控制

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妥的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永续存货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

本公司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防止各种实物资产被盗、毁损和流失。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独立稽查控制

本公司专门设立内审机构，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消耗定额、付款、工资管理、委托加工材料、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考核。

6、电子信息系统控制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做了较多的工作。

（五）对控制的监督

本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本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四、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母公司及选取的重要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缺陷影响大于或等于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净利润的3%。	缺陷影响大于或等于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净利润的1%，小于3%。	缺陷影响小于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净利润的1%。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①这几项任何一项都可视为重大缺陷发生的判断标准：

A、高级管理层的舞弊行为；

B、注册会计师发现但未被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C、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②这几项任何一项都可视为重要缺陷发生的判断标准：

- A、未按规定程序变更会计政策或者不恰当地选用了会计原则未被纠正；
- B、沟通后重大缺陷没有在合理时间内解决；
- C、期末报告主要数据文件缺少复核。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品牌提升	公司主要产品核心技术先进性及品质、行业地位，市场占有率等方面出现问题，公司需要花很大代价才可消除不利影响。	公司部分主要产品核心技术先进性及品质、行业地位，市场占有率等方面出现问题，公司需要花比较大代价才可消除不利影响。	公司超过1%的产品因技术问题、个别产品开发速度及市场占有率等方面出现问题，公司需要花一定代价才可消除不利影响。
管理体制	公司将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生产规模和销售规模均将较大幅度增长，而且业务地域跨度也可能较以往有很大拓展，这将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从而有可能导致公司管理体系不能迅速适应经营规模扩张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的未来经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需要花很大代价才可消除不利影响。	公司将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生产规模和销售规模均将较大幅度增长，而且业务地域跨度也可能较以往有很大拓展，这将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从而有可能导致公司管理体系不能迅速适应经营规模扩张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的未来经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需要花比较大代价才可消除不利影响。	公司将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生产规模和销售规模均将较大幅度增长，而且业务地域跨度也可能较以往有很大拓展，这将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从而有可能导致公司管理体系不能迅速适应经营规模扩张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的未来经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需要花一定代价才可消除不利影响。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 ①公司是否存在不按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规范对外签订合同或者做出承诺；
- ②是否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 ③是否存在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的情况；
- ④重要业务是否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 ⑤是否存在生产安全隐患、大量骨干员工非正常原因离职、主要供应商合同履约率下降等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事件；
- ⑥该项控制与其他控制的相互作用或关系，该项缺陷与其他缺陷之间的相互作用；
- ⑦公司核心业务IT系统的安全可用性。

3、对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管理层还关注以下可能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

-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2) 重述以前公布的财务报表,以更正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3) 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4)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 (5) 针对同一重要账户、列报及其相关认定或内部控制要素存在多项缺陷;
- (6) 本年度内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
- (7) 发生重大损失,能够合理证明该损失是由于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而导致。

4、内部控制缺陷影响程度评价还需考虑以下影响:

(1) 关注和分析对其他控制的影响,充分考虑不同控制点的缺陷组合的风险叠加效应。

(2) 补偿性控制的作用。补偿性控制是其他正式或非正式的控制对某一控制缺陷的遏制或弥补。

5、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五、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